

## 附件五

親愛同學：

您好！感謝您對天使盃樂樂棒球比賽的愛護與支持，有時我們會在活動時拍照，留下紀錄與回憶。在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、著作權與民法肖像權等相關規定下，需要請你們簽署著作權與肖像權使用授權書，同意並授權我們將拍攝的活動照片和作品，在官網與社群網站上公開發表，謝謝您！

### 臺北市大安區建安國民小學 著作權及肖像權使用授權書

立授權書人\_\_\_\_\_ (法定代理人/監護人)，茲同意並授權承辦單位臺北市大安區建安國民小學對於本人之在 111 學年度天使盃樂樂棒球賽活動中，以拍照及錄影方式記錄過程，並同意照片及影像 (統稱肖像) 做為未來非營利之教學、學術研究或出版之使用。有關肖像使用權參閱下列事項：

- 一、學校謹遵守肖像內容以參加活動為主，不涉及學生私人領域。
- 二、學校謹遵守肖像做為教學、學術研究或出版之使用，非其他用途。
- 三、家長同意拍攝肖像歸學校所有，並可依上述需要，製作剪輯或說明。
- 四、學校已事前徵求家長同意，事後不再另行通知。
- 五、雙方簽署授權書後，開始生效。

同意使用    不同意使用

學生姓名：\_\_\_\_\_

法定代理人/監護人：\_\_\_\_\_ (簽章) 關係：\_\_\_\_\_



年

月

日